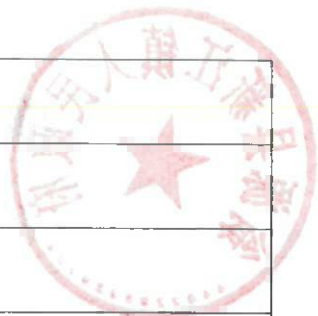

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翁源县城镇（江尾镇、坝仔镇、周陂镇、新江镇、铁龙镇）污水管网提质增效项目-新江镇城镇污水管网提质增效项目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翁源县新江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翁源县新江镇建设南路31号 联系电话：0751-2685201 联系人：吴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翁源县城镇（江尾镇、坝仔镇、周陂镇、新江镇、铁龙镇）污水管网提质增效项目-新江镇城镇污水管网提质增效项目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（含备案、登记、承诺制等）。仅作承诺即可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其他要求（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）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，提供预算成果及配合财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按合同约定履行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0%-5%之间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相关行业标准计取。



8	服务时间	按合同约定
9	验收	提供成果并通过财政审核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按合同约定。
13	备注	<p>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)。</p> <p>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